

101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第二階段筆試重要公告

各位考生請注意：

1.本系(物理組、光電物理組)第二階段筆試訂於 101 年 4 月 7 日(六)

2.考試時間與科目

下午 2:00 – 2:55 物理

下午 2:55 – 3:05 休息

下午 3:05 – 4:00 數學

3.考試地點

清華大學物理館 311 教室、501 教室

4.考試注意事項

- (1)甄選當日考生可憑學測准考證或本校第二階段考生須知入校，免收停車費。
- (2)考生請攜帶 1.國民身分證正本 2.學測准考證或貼有近照之身分證件正本(例如 IC 健保卡或護照等)應試。
- (3)考生請於規定考試時間入場考試，遲到 40 分鐘後不得入場，開始考試 40 分鐘內不得出場。
- (4)請依排定之座位入座，並將雙證件置於桌面右上角。
- (5)考試時，請將手機關機置於書包，並將隨身物品及書包放在教室前後或教室外。
- (6)考試中請勿飲食。
- (7)請於題目卷及答案卷填寫姓名、學科能力測驗准考證號碼。
- (8)請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答題。
- (9)考試不得使用計算機。
- (10)請於鈴聲響畢停止作答。
- (11)題目卷請於交答案卷時一併交回。
- (12)請依規定及監試人員說明進行考試，違者將經本系委員會視情形扣分。